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承辦單位：資訊及國際教育科
承辦人：謝佳伶
電話：7995678#3119
電子信箱：whiteout19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三民區鼎金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11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資字第113377909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國教署來函、109年教育部函、安全管理指引（隨文引入）(57896164_11337790900A0C_ATTCH2.pdf、57896164_11337790900A0C_ATTCH3.pdf、57896164_113377909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公務信箱使用宣導及安全管理指引，請轉知所屬人員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10月7日臺教國署資字第1130118624A號函辦理。

二、依據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發布之113年1月資通安全網路月報（https://moda.gov.tw/ACS/press/report/10712）<近期政策重點>略以：「近來發現部分同仁使用公務信箱註冊於非公務網站，致遭帳密外洩案例，重申公務信箱勿註冊於非公務網站或外部服務，且不可使用相同通行碼，避免外部主機遭駭侵後，相關帳號、密碼及使用者個資等資料都將一起曝險；另使用者電腦系統及軟體亦應定期更新及掃毒，以維資通安全。」

三、另請依教育部109年3月2日臺教資(四)字第1090008789號函頒「教育體系電子郵件服務與安全管理指引」(如附件)辦

高雄市三民區鼎金國民小學 1131011
11370527800

理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、本市公立幼兒園(全)
副本：本局教育網路中心、資訊及國際教育科(均紙本)

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4/10/11 17:02:40

裝 訂 線